

## 诚念“法轮大法好” 外掉肠子的伤口愈合了

【明慧网】二零一八年，我娘家堂哥的儿子患肠梗阻不得不住医院治疗，不久便做了大手术。医护人员都说他没有救了。手术后，堂侄被送进了重症监护室观察。过了几天，堂侄终于苏醒过来了。在监护室那几天，堂侄时而昏迷，时而清醒，虽然口不能言，但还有些意识，医护人员谈的话，他全都听见了。从监护室出来后，他对自己的病也不抱希望了。他想医不医都是死，再输什么液也于事无补了。于是，他就对守候的家人说：我已治不好了。说罢，他就强行拔掉了吊针，嚷着要回家，说死也要死在家里，不死在医院里。

家人、医护人员拿他没办法，只好让他出院了。回家多日，手术后的伤口因为没敷药，逐渐开始发炎腐烂，每日往外流粘液，并发出难闻的臭味儿。到后来，伤口越来越严重，大约有八、九公分大，令堂侄痛苦不迭。更加痛苦的是，由于伤口逐渐扩大，里面的肠子随着身体的活动，肠子就从伤口处往外掉，有时用口袋将掉出的肠子兜住，有时用手端着盆子将肠子接

住，旁边人看了都反胃发干呕，堂侄更是活得苦不堪言。

堂侄在极度痛苦中，又产生了求生的想法。于是，他又去咨询医生，医生告诉他需要做三次膜，一次手术费得花四万元，三次要花十二万。他一听心里就凉了半截。对于堂侄来说这是个天文数字，没办法只好拖着、扛着。乡邻看见了他腐烂的伤口和掉出来的肠子，都吓得躲得远远的。

我回娘家看到他那被病魔折磨的痛苦样子，怜悯的心情顿时油然而生，便赶紧叫他诚心敬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这九个字，并送给他一枚护身符，他都接受了。

堂侄整天都在心里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不到半年的功夫，掉出的肠子就缩到肚子里去了，伤口也逐渐愈合了，而且连一点疤痕都没有。

这件事，全村人都家喻户晓，都知道是法轮功救了命的，乡亲

们都见证了大法的无边威力。

几年前，我娘家大哥的儿子患了乙肝、糖尿病、肺结核，身体高烧不断，生命危在旦夕，全家人十分着急，当时大哥还在外地打工，什么忙也帮不上。半夜，大哥突然给我打来电话，并带着哭腔向我求助：妹妹啊，我儿子不行了，该怎么办啊？

大哥的话里带着悲伤，也带着无奈，我理解他此时难受的心情，赶紧用好言善语安慰他，叫他千万不要着急。我想事不宜迟，赶紧拨通了侄儿的电话，叫他快点诚心敬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侄儿听了，马上就开始了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大法的奇迹再次展现在侄儿身上，高烧立即退了，很快恢复了正常体温。全家人都见证了大法的神奇，感恩大法师父的救命之恩！

去年，侄儿已经正式走入大法修炼了。◇



文 / 四川大法弟子

### 您知道吗？

#### 上亿人读过 而且仍在读的书

《转法轮》是法轮功（法轮大法）的主要著作。《转法轮》阐述了“真、善、忍”的道理，讲明了宇宙的来源和人生的目的，并从本质上说明了疾病的起因，并给修炼者指出了解决之道。《转法轮》语

言浅白、通俗易懂，内涵博大精深。

“未读《转法轮》，做人有遗憾。”这是无数阅读过《转法轮》的人发出的感佩之言。

#### 译成外文最多的中文书籍

时至今天，法轮功已经超越了文化、种族、语言、地域的障碍，

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获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支持信函 5800 多项。而《转法轮》已经有 40 余种文字版本，是迄今为止翻译成外文最多的中文书籍。◇



# 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刘会侠、杨玲芬面临司法迫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报道）陕西省宝鸡市岐山县公安局警察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闯到法轮功学员刘会侠女士家将她绑架，当天下午又绑架了来刘会侠家的法轮功学员杨玲芬。杨玲芬遭非法关押六天后被取保候审。最近获知，刘会侠已遭非法批捕，面临司法迫害。杨玲芬也被警察非法起诉到检察院。

杨玲芬是村子里公认的好媳妇，孝敬公婆，和邻里和睦相处，吃苦耐劳，常年在外打工补贴家用。她的小儿子从小患有再生障碍性贫血症，病情严重时每月要输血，随时处于生死的边缘，为给孩子治病，一家人曾跑遍全国各地相关医院，采用了各种偏方，效果甚微，也给家庭经济造成很大的负担。杨玲芬于是在自己学法炼功时把儿子带在身边，让孩子知道按照真、善、忍标准做好人。尽管孩子没有正式走入修炼，但身体开始好转，现在已经完全成了一个正常孩子，能到外地打工上班。

刘会侠（刘惠侠）是岐山县水利局退休职工，一九九六年底她开始修炼法轮大法，身心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原来的鼻窦炎、额窦炎、慢性胃病、心脏病，修炼后很快都



不翼而飞。法轮功不但使刘会侠有了一个健康的身体，更重要的是她的心态和思想境界得到了升华，就像刘会侠自己所说的，法轮功把她从一个从小娇生惯养的人变成了一个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的善良人。

根据明慧网资料，自中共一九九九年七月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后，刘会侠因坚持修炼法轮大法，多次遭中共人员迫害：

二零零二年十月一天，刘会侠和同修去农村发真相资料时，遭村民恶告被绑架，后被非法劳教一年。在劳教所遭强制洗脑、被迫违心写“思想汇报”、被逼迫劳役，身心受到很大伤害。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日，刘会侠在岐山县城讲真相时被一男青年恶告，被绑架到岐山县刑警队，后又转送到凤鸣镇派出所，在当晚拉到岐山县中医院进行体检。第二天，

她被劫持到眉县看守所，非法关押了十几天，在这期间遭岐山县检察院所谓立案调查，后岐山县国保大队对刘会侠实施所谓“取保候审”一年，勒索三千元押金。

二零一五年，由于岐山县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经常骚扰，打电话要刘会侠去公安局做“思想汇报”，吓得家中亲人人心惶惶，八十多岁的老父亲神情恍惚，不慎被摩托车撞倒，造成肋骨骨折。

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刘会侠在西安被西安市丈八沟派出所警察绑架。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刘会侠在岐山县枣林镇赶会时被枣林镇派出所警察绑架。之后被岐山县国保警察将她劫持到宝鸡看守所非法关押十天。刘会侠于六月二日回家。

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上午，刘会侠在岐山县恒立花园的家中被警察绑架。警察在刘会侠家蹲坑，当天下午绑架了去刘会侠家的杨玲芬。杨玲芬被非法关押六天，于五月二十八日回家。刘会侠先被非法关押在岐山县看守所，后遭非法批捕，约于同年七月左右被转关到眉山县看守所，现被非法关押在扶风县看守所。◇

##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

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没讲过法律。

###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



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讲真相活动。◇